

胡宏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一、部门、单位基本情况

(一) 机构设置情况

邵阳市北塔区法律援助中心内设办公室, 没有内设其他股室。

(二) 人员编制情况

邵阳市北塔区法律援助中心共有编制人数 3 人, 实有人员 3 人。

(三) 主要职能职责

1、组织法律服务机构和法律服务人员。为符合条件的公民提供无偿法律帮助, 以保障其合法权益的有效实现, 健全人权及社会保障机制。

(四) 绩效目标设定情况

完成全省重点民生实事项目, 全年办案不少于 253 件, 通过省中心法律援助案件质量评查, 完善公共法律服务水平, 加强对人民群众的普法力度, 努力提升 人民群众的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 进一步为法治北塔和谐稳定发展做出贡献。

二、部门整体支出管理及使用情况

(一) 预算执行、使用、管理总体情况。

1. 2024 年邵阳市北塔区法律援助中心预算批复数 47.46 万元,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47.46 万元(基本支出 38.26 万元, 项目支出 9.2 万元); 决算支出数 83.61 万元, 其中基本支出 66.79 万元, 项目支出 16.82 万元。

2. 邵阳市北塔区法律援助中心制定了《北塔区法律援助中心经费支出管理办

法》，从资金支出审批、业务办理、报销规定、报账流程、财务监督等方面进行了有关规定，严格按照有关财务制度，加强机关财务管理，节约使用资金，降低行政成本。

（二）部门预算执行情况

1. 基本支出情况

2024 年度基本支出共计 66.79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66.79 万元（人员经费 36.49 万元，公用经费 30.30 万元），其他支出 0 万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中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具体明细如下

序号	支出项目	金额（万元）
一	人员经费	36.49
1	基本工资	12.17
2	津贴补贴	6.27
3	奖金	4.17
4	伙食补助费	0.90
5	绩效工资	4.05
6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69
7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93
8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38
9	住房公积金	2.90
10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
二	公用经费	30.30
1	办公费	0.62
2	印刷费	0.37
3	维修（护）费	0.29
4	劳务费	22.67
5	其他交通费用	0
6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02
7	委托业务费	6.32
合计		66.79

2. 项目支出情况

2024 年度邵阳市北塔区法律援助中心项目支出共计 16.82 万元，系法律援助经费补助经费等。

(三) “三公”经费使用和管理情况

2024 年“三公经费”年初预算数 0.20 万元，2024 年共计支出 0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0 万元，公务接待费 0 万元，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元。具体见下表：

“三公经费”类别	预算数	决算数	偏离预算数
因公出国（境）费	0	0	0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0	0	0
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0	0	0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	0	0
公务接待费	0.20	0	0
合计	0.20	0	0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无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

无

五、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无

六、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情况

(一) 综合评价结论。反映自评得分及评价等级。

根据资金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和绩效检查情况，2024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重点绩效评价分值 100 分，从部门决策、部门预算、内部制度管理、部门产出、部门效

益等方面总体评价，实得 96.00 分，被评为“优”等级（详见附件）。

（二）评价指标分析（或综合评价情况）。

2.1 部门整体实际产出情况及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1、法律援助受理案件数量。

2024 年本中心共受理案件 321 件，其中民事案件 55 件，行政案件 14 件，刑事案件 25 件。对刑事案件认罪认罚提供法律帮助 227 件。

2、特殊受援人及挽回损失金额

2024 年共受理老年人 24 件，其中，法律帮助 6 件，民事 10 件，行政 8 件，挽回损失：552394.1 元；受理妇女案件 53 件，其中法律帮助 25 件，民事 20 件，行政 5 件，刑事 3 件，挽回损失：215331 元；受理退役军人 1 件，均为民事案件，挽回损失：153360 元；受理农民工案件 23 件，法律帮助件 2 件，民事 21 件，挽回损失：356641 元；

2、根据司法部统一部署，继续推进刑事案件律师辩护全覆盖工作，进一步加强刑事法律援助工作。积极与公检法对接，对刑事案件检察阶段认罪认罚的犯罪嫌疑人提供法律帮助，并签署认罪认罚具结书。今年以来，积极开展法律援助工作，共受理刑事案件 25 件，认罪认罚法律帮助 227 件。

4、加强法律援助质量管理。完善法律援助服务质量评价机制，综合运用案件受理风险评估、办理动态监管、结案专家质量评估以及案件质量评查等措施强化全程监督。加强案件跟踪管理，提升援务公开率、案件回访率。

5、提升法律援助信息管理水平。借助湖南省智慧法援平台功能体系，实现法律援助线上同步受理、审查、指派、结案归档等办案流程，实现咨询录入、案

件办理、援务公开等工作全程网络化管理。

6、加强法律援助咨询工作。今年以来，全面落实法律援助中心律师值班情况，确保前来咨询的人民群众“来有所问，问有所答，答有所获”，今年咨询人次达 1000 余人次。

2.2 资产管理制度建设情况

为加强和规范国有资产管理，保障国有资产的安全完整，推进节约型机关建设，根据财政部《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管理暂行办法》和《行政事业单位内部控制规范（试行）》要求，还制定了《邵阳市北塔区法律援助中心资产管理制度》，对固定资产的范围、分类、增加和验收、资产管理、资产变动及处置、资产管理奖惩规定等方面做出了具体规定。

七、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预算编制不够明确和细化，预算编制的合理性需要提高，预算执行力度还要进一步加强。资金使用效益有待进一步提高，绩效目标设立不够明确、细化和量化。

八、下一步改进措施

1、细化预算编制工作，认真做好预算的编制。进一步加强内设机构的预算管理意识，严格按照预算编制的相关制度和要求进行预算编制。

1、加强政策学习，提高思想认识。组织相关人员认真学习《会计法》、《预算法》等相关法规、制度，提高业务人员的业务水平及思想认识，为绩效评价工作夯实基础。

九、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无

报告应包括以下附件：

1.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基础数据表
2.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附件 1-1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基础数据表

填报单位：邵阳市北塔区法律援助中心

财政供养人员情况	编制数		2023 年实际在职人数		控制率	
	3 人		3 人		100%	
经费控制情况	2023 年决算数		2024 年预算数		2024 年决算数	
三公经费	0		0.20		0	
1、公务用车购置和维护经费	0		0		0	
其中：公车购置	0		0		0	
公车运行维护	0		0		0	
2、出国经费	0		0		0	
3、公务接待	0		0.20		0	
项目支出：	5.09		9.20		16.82	
1、业务工作经费	5.09		9.20		16.82	
2、运行维护经费	0		0		0	
3、市级专项资金 (一个专项一行)	0		0		0	
4、其他事业类发展资金	0		0		0	
.....						
公用经费	6.87		5.50		30.30	
其中：办公费	0.13		2.00		0.62	
水费、电费、差旅费	0		0.04		0	
会议费、培训费	0.048		0		0	
政府采购金额	——		3.00		1.07	
部门基本支出预算调整	——					
楼堂馆所控制情况 (2024 年完工项目)	批复规模 (m²)	实际规模 (m²)	规模控制率	预算投资 (万元)	实际投资 (万元)	投资概算控制率
厉行节约保障措施						

填表人：胡宏

填报日期：2025 年 10 月 19 日 联系电话：17707390786

附件 1-2

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单位名称		邵阳市北塔区法律援助中心						
年度预算申请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47.46	83.61	83.61	10	100	10	
	按收入性质分:			按支出性质分:				
	其中: 一般公共预算: 47.46			其中: 基本支出: 66.79				
	政府性基金拨款:			项目支出: 16.82				
	纳入专户管理的非税收入拨款:							
	其他资金 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完成全省重点民生实事项目, 全年办案不少于 253 件, 通过省中心法律援助案件质量评查, 完善公共法律服务水平, 加强对人民群众的普法力度, 努力提升 人民群众的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 进一步为法治北塔和谐稳定发展做出贡献。			全年办理案件 321 件, 圆满完成省重点民生实事项目, 通过省中心法律援助案件质量评查, 无不合格案件。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50 分)	数量指标	全区司法权益保障覆盖率	100%	100%	10	10	
		质量指标	相关政策要求	完成政策要求	100%	10	10	
		时效指标	工作开展时间	2024 年度	按规定时间完成工作	10	10	
		成本指标	部门支出成本	预算经费	100%	10	10	
			“三公经费”控制率	100%以下 (含) 计 10 分, 每超 5% 扣 1 分, 扣完为止。	100%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挽回损失	挽回服务对象损	100%	10	9	

绩效指标	(30分)			失				
		社会效益指标	效果显著	达到一定效果	10	9	按90%折算计分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1:					
		可持续影响指标	建立健全相关政策	长期	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	9	
			促进社会和谐	长期	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	9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退役军人满意度	基本满意	基本满意	10	10	
总分						100	96	

填表人：胡宏

填报日期：2025 年 10 月 19 日 联系电话：17707390786